

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46桃園市中壢區中央西路2段97號

承辦人：健體輔導團專輔 賴玉蓮

電話：4933262-523

傳真：4941521

電子信箱：lyltb0305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明小教字第11200084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場地配置圖、112學年度國小領域召集人研習課程表

(376439804Y_1120008458_ATTACH1.jpg、376439804Y_1120008458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國教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輔導小組辦理112學年度國民小學健康與體育領域各校領域召集人工作坊，請南區各校派員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0月20日桃教小字第1120102384號函及桃園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訊息如下：
 - (一)主辦單位：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民小學健康與體育領域小組。
 - (二)承辦單位：新明國小。
 - (三)研習對象：南區學校（中壢區、平鎮區、楊梅區、龍潭區、觀音區、新屋區及復興區）各校健康與體育領域召集人。（若召集人無法參加，請推派一名教師代表參加）。

教務處 112/11/21 15:18



1120008566

有附件



(四)研習日期：112年12月23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五)研習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小活動中心。

(六)研習內容：四學模式融入健體教學設計(國家重大教育政策:中小學數位學習方案，即將全面推動請老師持續精進。)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(新明國小，活動編號：E00026-231000007)報名，本研習提供餐點請填葷素調查。

四、局端同意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，研習於例假日辦理之教師專業研習，參加人員自執行勤務當日起2年內申請補休（得課務排代），不另支給加班費；各校倘有課務排代需求，請提報經費概算及課表報局。

五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聯絡人：國小健康與體育領域專任輔導員賴玉蓮老師 4933262轉523。

六、研習服裝及攜帶物品：本研習為實作活動課程，請自備智慧型手機或平板&耳機。身著輕便褲裝、運動鞋，自備毛巾、環保杯(活動中心備有飲水機)，以利課程之進行。

七、交通停車：參加人員請由明德路(活動中心旁綠色大門)進入校區，車輛請整齊依序停放於活動中心周邊樹下、操場邊。因新明國小停車位有限，請您盡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騎乘摩托車。(如附件1)

八、檢附「112學年度國小領域召集人研習課程表」1份。(如附件2)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